

2026年湖南省交通运输厅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资金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 职能职责。

1.贯彻落实交通强国战略，负责推进全省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统筹规划公路、水路、地方铁路及邮政行业发展，建立与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相适应的体制机制制度，优化交通运输主要通道和重要枢纽节点布局，促进多种交通运输方式融合。牵头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

2.参与拟订全省综合交通运输发展战略和政策，参与拟订全省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拟订全省公路、水路发展战略、政策和规划，指导综合交通运输枢纽规划和管理。参与拟订全省地方铁路、现代物流业发展战略和规划，拟订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

3.组织起草全省综合交通运输地方性法规草案、规章草案，统筹公路、水路、铁路相关地方性法规草案、规章草案的起草工作。负责全省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检查和监督，指导交通运输综合执法队伍建设，组织协调交通运输相关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市州执法。指导全省公路、水路行业有关体制改革工作。组织开展省本级交通运输政务服务、行政审批相关工作，指导市州交通运输行业政务服务体系、信用体系建设。

4.负责全省道路、水路运输市场有关监管工作。组织拟订全省道路、水路运输有关政策、技术标准和运营规范并监督实

施。拟订经营性机动车营运安全标准，指导营运车辆综合性能检测管理，参与机动车报废政策、标准制定工作。指导全省城乡客运及有关设施规划和管理，指导城市公共汽电车客运、出租汽车行业管理。指导推进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

5.指导全省内河通航水域水上交通安全监管工作。指导水上交通管制、船舶（含渔业船舶）及相关水上设施检验、船舶登记、水上消防和防止污染、救助打捞、通信导航、港口及危险品水路运输、船员等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协调水上交通安全事故、船舶及相关水上设施污染事故的应急处置工作，依法组织或参与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6.负责提出全省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中央和省级交通发展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照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全省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负责交通运输预算资金的申报下达和监管。

7.负责全省公路、水路建设养护市场监管工作。拟订全省公路、水路工程建设养护有关政策、制度和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国家、省重点和大中型公路、水路交通工程建设。承担省管重大公路、水路建设工程造价控制和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指导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管理和维护，承担有关重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负责全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监督管理。承担有中央和省级交通补助资金的公路、水路重点基本建设项目的绩效监督和管理。

8.指导全省公路、水路行业安全生产监督和应急管理工作。

按规定组织协调全省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负责全省重要国省干线公路路网运行监测和应急处置协调工作。

9.拟订地方性交通运输行业科技政策、规划和规范并监督实施。负责组织拟订全省综合交通运输标准。指导全省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承担综合交通运输统计工作，监测分析交通运输运行情况，发布有关信息。指导公路、水路行业环境保护和绿色低碳发展工作。

10.按照国家有关要求承担由地方人民政府负责组织实施的铁路工程建设监管职责。负责出具地方铁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的行业审查意见，负责地方铁路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和招标投标、质量安全及造价监管、竣工验收等工程建设监管工作。牵头协调省域内国家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按规定协助国家铁路监督管理机构做好铁路道口安全管理工作。承担铁路专用线（含专用铁路）的管理、监督与协调工作。指导城市轨道交通的运营管理工作。

11.负责全省综合交通运输协调相关工作。负责全省春运组织协调工作。协调中央垂直管理的铁路、民航、邮政等部门涉及地方相关工作。

12.指导交通运输行业开展对外交流合作和交通外经外贸工作。

13.完成省委、省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1.内设机构。我厅现有内设机构 17 个，分别是：办公室、

人事处、法制和执法监督处、综合规划处、政务服务处、公路建设处、路网运行管理处、财务审计处、运输处、安全监督处（应急管理办公室）、科技信息处、港航管理处、铁路管理处、GJ处、机关党委、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处、厅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2.直属单位。我厅现有 10 个直属事业单位，分别是：省公路事务中心、省水运事务中心、省道路运输管理局、省交通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局、省交通运输厅规划与项目办公室、省交通运输厅交通建设造价管理站、省交通运输厅科技信息中心、省交通医院、省地方铁路管理局和省铁路专用线运输管理办公室。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 1.省交通运输厅本级
- 2.省公路事务中心
- 3.省水运事务中心
- 4.省道路运输管理局
- 5.省交通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局
- 6.省交通运输厅规划与项目办公室
- 7.省交通运输厅交通建设造价管理站
- 8.省交通运输厅科技信息中心
- 9.省交通医院
- 10.省地方铁路管理局

11.省铁路专用线运输管理办公室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我部门 2026 年年初部门预算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以及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以及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安排的支出，所以公开的预算 18、19 表均为空。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6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10,094.2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82,588.13 万元，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6,171.2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5,776.00 万元，其他收入 640.84 万元；上年结转 27,506.08 万元，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813.4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6,692.64 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 27,057.46 万元，一方面本年收入因人员经费和项目调整增加 4,899.56 万元，另一方面上年结转因高速公路建设补助资金结转减少 31,957.02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6 年本部门支出预算 110,094.21¹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11.2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7,419.94 万元，卫生健康 10,872.41 万元，节能环保 21.43 万元，交通运输 81,776.23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6,692.64 万元，住房保障 2,534.32 万元，其他 766.00 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 27,057.46

¹ 支出预算数与分项合计数存在尾数差异。

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因高速公路建设补助资金结转资金支出减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96,984.7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25万元、占比0.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145.96万元、占比7.37%，卫生健康5,447.03万元、占比5.62%，节能环保21.43万元、占比0.02%，交通运输81,164.78万元、占比83.69%，住房保障2,428.28万元、占比2.50%，其他766.00万元、占比0.79%。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6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41,952.36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6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55,032.37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25万元，主要用于国外贷款赠款经费补助支出；卫生健康支出953.24万元，主要用于交通医院运行支出；节能环保支出21.43万元，主要用于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经费等方面支出；交通运输支出53,280.45万元，主要用于公路水路运输管理、航道维护、老旧营运货车更新补贴、数字化转型升级项目等方面支出；其他支出766万元，主要用于专用设备购置。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6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6,692.64万元，其中，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6,692.64万元，占比100%。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6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0万元。

（二）项目支出：2026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6,692.64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6,692.64万元，用于老旧营运货车更新补贴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运行经费：2026年本部门本级、省公路事务中心等11家行政事业单位的运行经费7,699.5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07万元，下降5.02%，主要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坚持厉行节约、精打细算，大力压减非刚性、非必要支出，从严从紧核定日常公用经费，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6年本部门本级、省公路事务中心等11家行政事业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683.6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42.3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90.3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109.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381.3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151.00万元。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持平，主要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了公务接待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增加了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

(三) 一般性支出情况：2026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87.8万元，拟召开交通运输工作、公路工作、水运工作等会议，人数3969人，内容为总结分析前期工作，部署下阶段重点工作任务；培训费预算596.25万元，拟开展干部教育、建设养护、运输安全等培训，人数4027人，内容为对厅系统干部和市州交通运输系统业务干部等进行培训；拟举办交通运输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等活动，经费预算143万元。

(四) 委托业务费情况：2026年本部门本级、省公路事务中心等11家行政事业单位的委托业务费11,314.67万元，比上年预算11,042.29万元增加272.38万元，上升2.47%，主要是在建高速公路项目、重点水运项目及高速公路竣工复测等项目因工作量增加导致预算金额较上年有所增加。

(五) 政府采购情况：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8,951.4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228.46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036.16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5,686.86万元。

(六)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5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7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3辆，应急保障用车9辆，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46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124台（不含车辆）。2026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7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2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5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1台（不含车

辆)。

(七)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6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82,588.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022.53 万元，项目支出 37,565.60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